

铁流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勤勉尽责，认真履行了监督职责。现就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3 年度的履职情况作如下报告：

一、审计委员会基本情况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由任家华先生、张智林先生、章桐先生三名董事组成，其中任家华先生为主任委员（会计专业人士）。审计委员会各成员具有能够胜任审计委员会工作职责的专业知识和商业经验，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定及相关制度的要求。

二、审计委员会年度会议召开情况

2023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共召开了 4 次会议，全体委员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认真履行职责，均出席了会议，举手表决通过了全部议案，具体内容如下：

专门委员会	届次	议案
审计委员会	五届六次	2022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2022 年年度报告及 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关于 2023 年度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五届七次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
	五届八次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 2023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五届九次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

三、审计委员会 2023 年度主要工作情况

（一）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机构工作

2023 年度，审计委员会对外部审计机构的独立性和专业性进行了评估，并对其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及内控审计工作情况进行了监督评价，认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中，严格遵守《中国注

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遵循了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体现了良好的专业水准和职业操守，能够实事求是的发表相关审计意见。因此，审计委员会同意公司董事会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4 年度的外部审计机构。

（二）指导公司内部审计工作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真审阅了公司 2023 年内部审计工作报告，认为公司审计工作能够集合自身业务特点和管理需要，紧密围绕公司生产经营管理及重点环节，较好地发挥了内部审计监督作用。同时，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及时督促公司下一年度的内部审计计划的实施，并对内部审计出现的问题提出了指导性建议。

（三）审阅公司的财务报告并对其发表意见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认真审阅了公司的财务报告，并认为公司的财务报告是真实、完整、准确的，不存在相关的欺诈、舞弊行为及重大错报的情况，不存在重大会计差错调整、重大会计政策及估计变更、非标准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事项。

（四）评估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审计委员会审阅了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和外部审计机构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认为报告基本上反映了公司的内部控制情况，不存在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

（五）协调管理层、内部审计部门及相关部门与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在充分听取各方意见的基础上，积极协调公司管理层、公司内部审计部门与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并配合外部审计机构的工作，提高了相关审计工作的效率。

四、总体评价

2023 年，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要求，恪尽职守、尽职尽责的履行了审计委员会的职责，切实有效地监督上市公司的外部审计、内部审计工作，保证了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2024 年，我们将进一步提高履职能力，加强与公司外部审计、内部审计、经营管理层之间的沟通和交流，为公司董事会科学决策提供依据，促进公司规范运作、稳健经营，更好地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特此报告。

铁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 4 月 23 日